

东营市硕泰新材料有限公司
电气化铁路接触网及零配件项目
竣工环境保护验收监测报告表

建设单位：东营市硕泰新材料有限公司

编制单位：东营智邦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二〇二一年十月

建设单位法人代表: (签字)

编制单位法人代表: (签字)

项目负责人:

报告编写人:

建设单位: 东营市硕泰新材料有限公司 (盖章)

电话: 13864731212

传真: /

邮编: 257335

地址: 东营市广饶县大王镇东工业区, 北外环路以南 50m、东青高速以西 400m

编制单位: 东营智邦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盖章)

电话: 13371419203

传真: /

邮编: 257000

地址: 东营区北二路 271 号石大综合培训楼

表一

建设项目名称	电气化铁路接触网及零配件项目				
建设单位名称	东营市硕泰新材料有限公司				
建设项目性质	新建□改扩建□技改□迁建□				
建设地点	东营市广饶县大王镇东工业区，北外环路以南 50m、东青高速以西 400m（厂房中心坐标：37.019025°N, 118.534941°E）				
主要产品名称	高铁用高速接触线、承力索半成品；铜排、铜棒；各规格铜冲压件				
设计生产能力	高铁用高速接触线、承力索半成品 4000 吨/年；铜排、铜棒 4000 吨/年；各规格铜冲压件 2000 吨/年				
实际生产能力	高铁用高速接触线、承力索半成品 4000 吨/年；铜排、铜棒 4000 吨/年；各规格铜冲压件 2000 吨/年				
建设项目环评时间	2021 年 3 月	开工建设时间	2021 年 5 月		
调试时间	2021 年 8 月～2021 年 9 月	验收现场监测时间	2021 年 8 月 12 日～2021 年 8 月 13 日		
环评报告表 审批部门	东营市生态环境局广饶县分局	环评报告表 编制单位	东营智邦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环保设施设计单位	/	环保设施施工单位	/		
投资总概算	960 万	环保投资总概算	15	比例	1.56%
实际总概算	1000 万	环保投资	15	比例	1.50%
项目公示情况	公示网站	http://www.dyhuanping.com			
	公示时间	第一次公示：2021 年 8 月 5 日 第二次公示：2021 年 8 月 7 日			
验收监测依据	1、建设项目环境保护法律、法规、规章和规范 （1）《中华人民共和国环境保护法》（修订版，2015 年 1 月 1 日实施）； （2）《中华人民共和国固体废物污染环境防治法》（2020 年修订）； （3）《中华人民共和国水污染防治法》（修订版，2018 年 1 月 1 日实施）；				

	<p>(4)《中华人民共和国环境噪声污染防治法》(修订版, 2019年1月1日实施);</p> <p>(5)《中华人民共和国大气污染防治法》(2018年10月修正, 2016年1月1日实施);</p> <p>(6)《建设项目环境保护管理条例》(国务院第682号令, 2017年10月1日实施)。</p> <p>2、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技术规范</p> <p>(1)《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暂行办法》(国环规环评[2017]4号);</p> <p>(2)《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技术指南·污染影响类》(生态环境部公告2018年第9号);</p> <p>(3)《东营市环境保护局关于贯彻落实环规环评[2017]4号文件的通知》(东环发[2018]6号);</p> <p>(4)《关于进一步加强固体废物环境管理的通知》(鲁环办函[2016]141号)。</p> <p>3、建设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及审批部门审批决议</p> <p>(1)《东营市硕泰新材料有限公司电气化铁路接触网及零配件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 2021年3月;</p> <p>(2)《东营市硕泰新材料有限公司电气化铁路接触网及零配件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的批复》(东环广分建审[2021]13号, 2021年5月);</p> <p>4、验收监测报告监测数据来源</p> <p>《东营市硕泰新材料有限公司噪声检测项目环境检测报告》(山东胜安检测技术有限公司, 2021年8月16日, SDSA-HJ2021-0819)。</p>
--	--

验收监测评价标准、标号、级别、限值	<p>噪声：执行《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中的3类标准(昼间65dB(A)；夜间55dB(A))。</p> <p>固体废物：一般固废执行《一般工业固体废物贮存和填埋污染控制标准》(GB18599-2020)要求；危险废物执行《危险废物贮存污染控制标准》(GB18597-2001)及2013年修改单要求。</p>
-------------------	---

表二

工程建设内容:

1、项目概况

2021 年 3 月，东营市硕泰新材料有限公司委托东营智邦工程咨询有限公司编制完成了《东营市硕泰新材料有限公司电气化铁路接触网及零配件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2021 年 5 月，东营市生态环境局广饶县分局以东环广分建审[2021]13 号对该项目进行了批复。2021 年 10 月 28 日，项目取得排污登记回执，登记编号：91370500MA3PMM9U8H001Z，有效期限：自 2021 年 10 月 28 日至 2026 年 10 月 27 日。根据《山东省生态环境厅关于印发山东省建设项目主要大气污染物排放总量替代指标核算及管理办法的通知》（鲁环发[2019]132 号），总量指标审核的主要污染物包括水污染物和大气污染物。水污染物是指化学需氧量和氨氮，大气污染物是指二氧化硫、氮氧化物、工业烟（粉）尘和挥发性有机物。本项目运营期间不产生废气，废水主要是生活污水，不外排，故排污许可不需申请总量。

东营市硕泰新材料有限公司建设电气化铁路接触网及零配件项目，用于生产电气化铁路接触网及零配件。项目实际可达年产 4000 吨高铁用高速接触线、承力索半成品、4000 吨铜排、铜棒、2000 吨各规模铜冲压件的规模。

2、项目变动情况

与原环评相比，本项目建设内容、设备设施、原辅材料及排污情况等发生变动。根据生态环境部发布的《关于印发<污染影响类建设项目重大变动清单（试行）>的通知》（环办环评函[2020]688 号）分析本项目变动是否属于重大变更。具体分析内容见下表。

表 1 项目变动清单表

序号	文件内容	项目情况	是否属于重大变更
性质			
1	建设项目开发、使用功能发生变化的。	项目性质未发生变化	不属于
规模			
2	生产、处置或储存能力增大30%及以上的。	项目生产能力不变	不属于
3	生产、处置或储存能力增大，导致废水第一类污染物排放量增加的。	不涉及	不属于
4	位于环境质量不达标区的建设项目生产、处置或储存能力增大，导致相应污染物排	不涉及废气排放；生活污水排入化粪	不属于

	放量增加的（细颗粒物不达标区，相应污染物为二氧化硫、氮氧化物、可吸入颗粒物、挥发性有机物；臭氧不达标区，相应污染物为氮氧化物、挥发性有机物；其他大气、水污染物因子不达标区，相应污染物为超标污染因子）；位于达标区的建设项目生产、处置或储存能力增大，导致污染物排放量增加10%及以上的。	池不外排	
5	重新选址；在原厂址附近调整（包括总平面布置变化）导致环境防护距离范围变化且新增敏感点的。	项目位置不变，危废暂存间位置发生变动不会新增敏感点	不属于
生产工艺			
6	新增产品品种或生产工艺（含主要生产装置、设备及配套设施）、主要原辅材料、燃料交化，导致以下情形之一： (1) 新增排放污染物种类的（毒性、挥发性降低的除外）； (2) 位于环境质量不达标区的建设项目相应污染物排放量增加的； (3) 废水第一类污染物排放量增加的； (4) 其他污染物排放量增加10%及以上的。	项目产品及生产工艺不变，新增辅料铜轧制乳液（铜轧制油与新鲜水1：9混合配制）为冷轧过程提供润滑剂减少不合格产品的产生。污染物种类中新增含渣废液存于危废暂存间委托山东创业环保科技有限公司郯城分公司处置。不外排	不属于
7	物料运输、装卸、贮存方式变化，导致大气污染物无组织排放量增加10%及以上的。	不涉及	不属于
环境保护措施			
8	废气、废水污染防治措施变化，导致第6条中所列情形之一（废气无组织排放改为有组织排放、污染防治措施强化或改进的除外）或大气污染物无组织排放量增加10%及以上的。	不涉及	不属于
9	新增废水直接排放口；废水由间接排放改为直接排放；废水直接排放口位置变化，导致不利环境影响加重的。	不涉及	不属于
10	新增废气主要排放口（废气无组织排放改为有组织排放的除外）；主要排放口排气筒高度降低10%及以上的。	不涉及	不属于
11	噪声、土壤或地下水污染防治措施变化，导致不利环境影响加重的。	未发生变化	不属于
12	固体废物利用处置方式由委托外单位利用处置改为自行利用处置的（自行利用处置设施单独开展环境影响评价的除外）；固体废物自行处置方式变化，导致不利环境影响加重的。	不涉及	不属于
13	事故废水暂存能力或拦截设施变化，导致环境风险防范能力弱化或降低的。	不涉及	不属于

综上，本项目变动不属于重大变更。

本项目验收调试时间为 2021 年 8 月至 9 月。2021 年 8 月 5 日及 2021 年 8 月 7 日，东营市硕泰新材料有限公司在 <http://www.dyhuanping.com> 上进行了本项目第一次及第二次公示相关信息，公示期间未收到意见，详见附件 9。

3、地理位置及平面布置

本项目位于东营市广饶县大王镇东工业区，北外环路以南 50m、东青高速以西 400m（厂房中心坐标：37.019025°N, 118.534941°E）。厂区四周均为空地。项目地理位置及周边情况见附图 1、附图 2。

验收期间，本项目与周边敏感目标相对位置未发生明显变化。项目周围 5km 内无名胜古迹、自然保护区和风景名胜区等需要特殊保护的环境敏感点。

主要敏感保护目标详见下表。

表2 主要敏感保护目标一览表

项目	编号	保护目标	相对位置	距离 (m)	保护级别
大气环境	1	明楼村	NE	942	《环境空气质量标准》(B3095-2012) 及 2018 修改单二级标准
	2	红盆村	S	559	
	3	王李村	S	392	
	4	延集村	SW	846	
	5	庞项村	N	764	
	6	东张庄村	SW	790	
	7	灶户王村	W	350	
声环境	项目所在地 200m 范围内的无声环境敏感目标			《声环境质量标准》(GB3096-2008) 3 类标准	
水环境	阳河		S	1.74km	《地表水环境质量标准》(GB3838-2002) V 类标准
	地下水		周边	/	《地下水质量标准》(GB/T14848-2017) 中的 III 类水质标准
土壤环境	周边土壤		四周	50m	《土壤环境质量 建设用地土壤污染风险管控标准(试行)》(GB36600-2018) 表 1“第二类用地”筛选值。

4、建设内容

(1) 工程组成

项目工程组成见下表。

表3 项目工程组成一览表

工程组成	工程名称	原环评建设内容及规模	实际建设内容	备注
主体工程	生产车间	租赁厂房1座，占地面积3000m ²	租赁厂房1座，占地面积3000m ²	依托现有，与原环评一致
辅助工程	乳液池	/	位于30-20冷轧机东侧，与润滑油箱紧邻同为地下设置，容积12.5m ³	新建部分
	润滑油箱	/	铁质润滑油箱，位于乳液池东侧，与乳液池紧邻同为地下设置，容积10m ³	新建部分
公用工程	供水系统	由大王镇供水管线提供	由大王镇供水管线提供	依托现有，与原环评一致
	排水系统	生活污水排入化粪池，定期清掏	生活污水排入化粪池，定期清掏	依托现有，与原环评一致
	供电系统	由广饶县大王镇供电所提供	由广饶县大王镇供电所提供	依托现有，与原环评一致
环保工程	废气	/	/	与环评一致
	废水	生活污水排入旱厕定期清掏，不外排	生活污水排入旱厕定期清掏，不外排	依托现有，与原环评一致
	噪声	低噪声设备，隔声门窗	低噪声设备、隔声门窗	依托现有，与原环评一致
固废	下脚料、不合格产品属于一般固废，回用于生产；废润滑油、废油桶属于危险废物，收集后委托山东创业环保科技发展有限公司郯城分公司处置；生活垃圾收集后统一交由环卫部门处理。建设危废暂存间1座，位于厂房的西北侧，占地5平方米。	下脚料、不合格产品属于一般固废，回用于生产；废润滑油、含渣废液、废油桶属于危险废物，收集后委托山东创业环保科技发展有限公司郯城分公司处置；生活垃圾收集后统一交由环卫部门处理。建设危废暂存间1座，占地57.6平方米。内设2.5m×2.5m围堰，位于生产厂房西侧仓库的东南角。	与原环评相比，危废暂存间位置发生变动。但不属于重大变更	

本项目实际建设与原环评相比无重大变动。

(2) 项目主要设备

项目主要设备见表4。

表4 项目主要设备表

序号	设备名称	原环评		实际情况		备注
		数量	型号	数量	型号	
1	挤压机	1台	550型	1台	550型	与环评一致
2	挤压机	1台	300型	1台	300型	与环评一致
3	挤压机	/	/	1台	400型	新增设备
4	冷轧机	1台	20-8型	1台	20-8型	与环评一致
5	冷轧机	1台	30-20型	1台	30-20型	与环评一致
6	拉拔机	2台	YLB-50 液压自动 拉拔机	1台	YLB-50 液 压自动拉拔 机	减少1台拉 拔机
7	冲压机	1台	/	1台	16A 自动落 料机	与环评一致
8	冲压机	1台	/	1台	6.3A 自动落 料机	与环评一致
9	合计	8台	/	8台	/	/

根据市场需求，本项目相应调整生产设备，与原环评相比减少1台拉拔机，增加1台挤压机。设备变化不影响生产能力，不属于重大变更。

原辅材料消耗及水平衡：

1、原辅材料

本项目原辅材料消耗情况见下表。

表5 本项目原辅材料消耗情况表

序号	名称	原环评用量 (t/a)	实际用量 (t/a)	备注
1	铜杆	10000	10000	与原环评一致
2	铜轧制乳液	/	0.05	新增部分
3	润滑油	0.1	0.1	与原环评一致

本项目与原环评相比，原辅材料中增加了铜轧制乳液（铜轧制油与新鲜水1:9混合配制）。为铜轧制过程提供润滑剂、抗氧化剂等，减少铜轧制过程不合格产品的产生，不属于重大变动。

2、项目水平衡

(1) 给水

本项目用水主要为职工生活用水及铜轧制乳液配置过程用水。

生活用水：本项目新增劳动定员30人，职工生活用水量按50L/d·人计算，项目年运行时间300d，则生活用水量为450m³/a。

铜轧制乳液用水：铜轧制油与水按1:9比例进行混合成铜轧制乳液，乳液通过内循环的方式为冷轧机提供冷却和润滑作用。根据建设单位提供资料，

乳液池中铜轧制乳液储存量为 0.8t，用新鲜水量为 0.72t，每年产生 0.05 吨含渣废液，所以需补充铜轧制乳液 0.05t/a，补充新鲜水 0.045t/a。故铜轧制乳液用水为 0.045t/a。

综上，项目总用水量为 $450.045\text{m}^3/\text{a}$ 。

(2) 排水

本项目产生的废水主要为生活污水及含渣废液。

生活污水：生活污水按职工生活用水量的 80%计，则该项目生活污水产生量为 $360\text{m}^3/\text{a}$ ，生活污水排入旱厕定期清掏，不外排。

含渣废液：铜轧制乳液采用内循环方式为冷轧工艺提供润滑冷却，在循环过程中产生含渣废液 0.05t/a。暂存于危废间，不外排。项目水平衡见图 1。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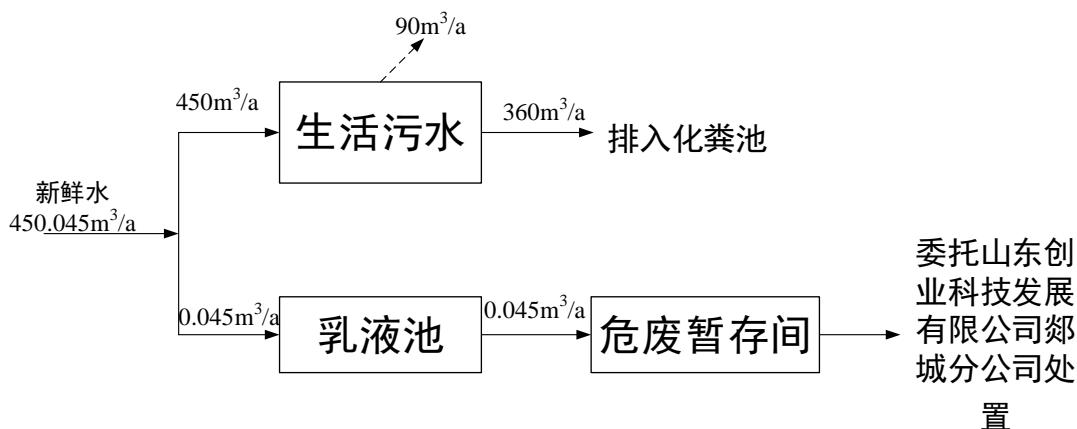


图 1 项目水平衡图

主要工艺流程及产污环节（附处理工艺流程图，标出产污节点）：

1、工艺流程：

(1) 高铁用高速接触线、承力索半成品生产工艺

铜杆通过挤压、摩擦、变形后生产出铜排胚料，铜排胚料通过冷轧生产出高铁用高速接触线、承力索半成品，产品经检测（检测主要对产品的尺寸、外观质量进行检测；尺寸主要通过卡尺来检测；外观质量主要通过目测来完成）合格后入库。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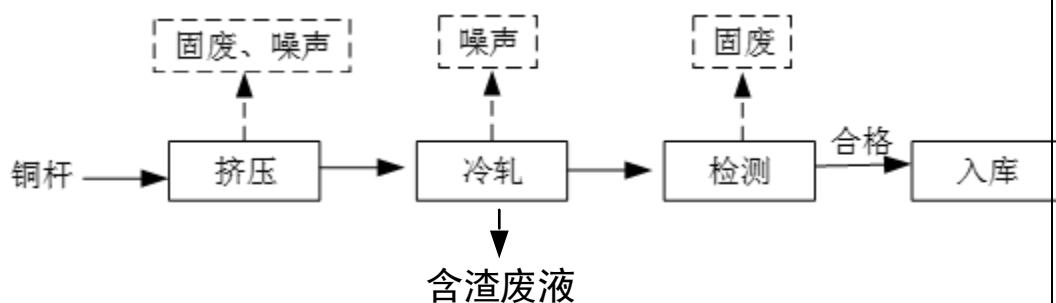


图 2 高铁用高速接触线、承力索半成品工艺流程及产污节点图

(2) 铜排、铜棒生产工艺

铜杆通过挤压、摩擦、变形后生产出铜排胚料，铜排胚料经过拉拔生产出铜排、铜棒，产品经检测（检测主要对产品的尺寸、外观质量进行检测；尺寸主要通过卡尺来检测；外观质量主要通过目测来完成）合格后入库。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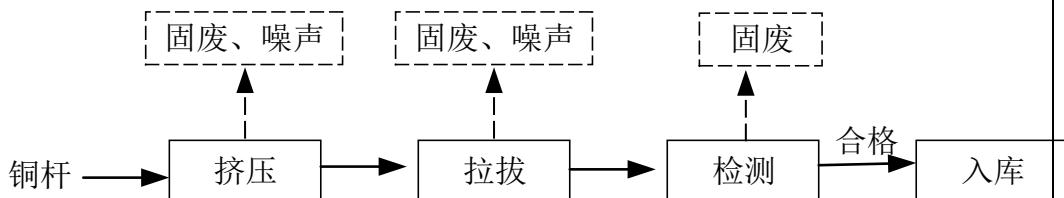


图 3 铜排、铜棒生产工艺流程及产污节点

(3) 各规格铜冲压件生产工艺

铜杆经过冲压生产各规格铜冲压件，产品经检测（检测主要对产品的尺寸、外观质量进行检测；尺寸主要通过卡尺来检测；外观质量主要通过目测来完成）合格后入库。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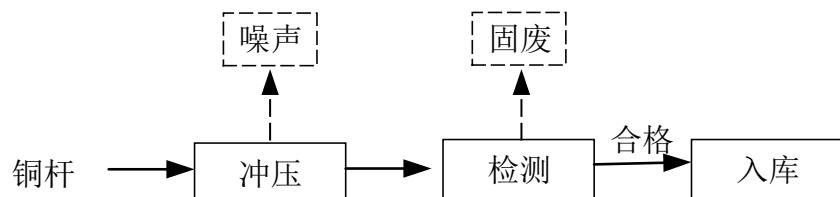


图 4 各规格铜冲压件工艺流程及产污环节图

2、污染物产生情况

项目运行过程中产生的污染物主要为：

(1) 废气

本项目生产过程中不产生废气。

(2) 废水

本项目产生的废水为生活污水。

生活污水：生活污水按职工生活用水量的 80% 计，则该项目生活污水产生量为 360m³/a，生活污水排入化粪池后定期清理，不外排。

(3) 噪声

本项目在营运期间产生的噪声主要为挤压机、冷轧机等设备运行噪声，噪声值约 70dB (A) ~ 85dB (A)。

(4) 固体废物

项目产生的固废主要为下脚料、不合格产品、废润滑油、废油桶、含渣废液和生活垃圾。

表三

主要污染源、污染物处理和排放（附处理流程示意图，标出废水、废气、厂界噪声监测点位）：

一、污染物治理处置、措施

1、废气

本项目无废气产生

2、废水

本项目产生的废水为生活污水。

生活污水：生活污水按职工生活用水量的 80%计，则该项目生活污水产生量为 360m³/a，生活污水排入化粪池后定期清理，不外排。

3、噪声

本项目在营运期间产生的噪声主要为挤压机、冷轧机等设备运行噪声，噪声值约 70dB (A) ~85dB (A)。企业采取以下措施降低噪声：

①选用低噪声设备，采取有效的隔振、隔声设施，尽量避免和减少零件之间的碰撞和响动；对于产生噪声特别大的零件或工艺流程，进行局部封闭；

②设备均安装在室内，室内设施合理布置；

③加强生产管理和职工环保教育，职工正常操作设备，避免设备非工况下运行；

④建立设备定期维护、保养的管理制度，以防止设备故障形成的非正常生产噪声，同时确保环保措施发挥最有效的功能。

项目采取上述措施后可以有效降低设备噪声对周围环境的影响，噪声衰减到厂界能满足《工业企业厂界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中 3 类标准。

噪声监测点位见下图。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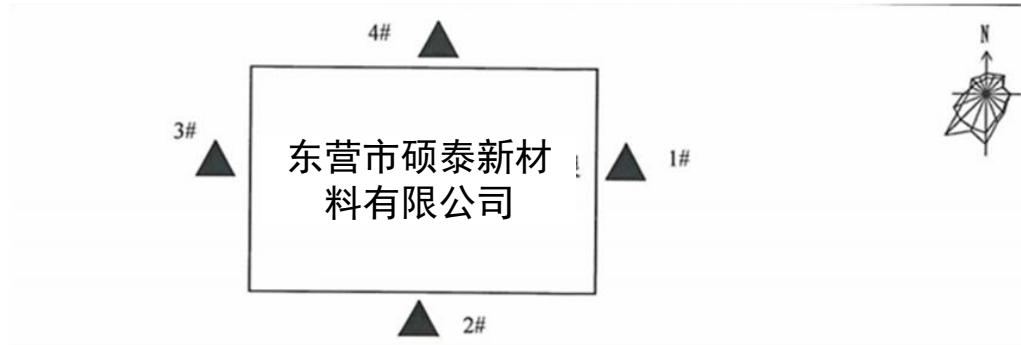


图 5 噪声监测点位图

4、固体废物

本项目经营过程中产生的固体废物主要为下脚料、不合格产品、废润滑油、废油桶、含渣废液和生活垃圾。验收监测期间，固体废物未产生，因此，产生量按原环评核实的最大量进行核算。各类固体废物环评预计产生量及处理情况见表6。

表6 项目固体废物产生、变动及处置情况

序号	固废名称	环评预计产生量	实际产生量	废物类别	废物代码	处理方式
1	下脚料	50t/a	50t/a	一般固废	--	回用于生产
2	不合格产品	50t/a	50t/a	一般固废	--	回用于生产
3	废润滑油	0.1t/a	0.1t/a	危险废物	HW08 900-217-08	委托山东创业 环保科技发展 有限公司郯城 分公司处置
4	废油桶	0.02t/a	0.02t/a	危险废物	HW08 900-041-49	
5	含渣废液	/	0.05t/a	危险废物	HW09 900-006-09	
6	生活垃圾	4.5t/a	4.5t/a	一般固废	--	收集后由环卫 部门定期清理

5、环境风险

本项目涉及到的风险物质为润滑油及铜轧制乳液。根据建设单位提供资料，润滑油储量为 1.62t/a；轧制油（以煤油为基的矿物油）与水混合形成 10%的铜轧制乳液，用于轧机的润滑冷却。根据建设单位提供资料，乳液储存量为 0.8t，按组分比例折算成纯物质，则轧制油的储量为 0.08t。远小于《建设项目环境风险评价技术导则》（HJ169-2018）中的临界量 2500t。即 $Q < 1$ ，因此项目环境风险潜势划分为 I，可简单分析。企业应采取以下措施降低风险：

- (1) 本项目原料暂存于生产车间内，对原料进行分类存放，车间内严禁一切火源。
- (2) 配备一定数量的灭火器和其他消防设施。
- (3) 编制环境风险应急预案并定期进行演练。
- (4) 督促企业进行定期不定期的自检自查，落实各项消防安全管理制度，不断加强消防工作。

6、排污口规范化

公司依据环评要求设置了污染物排放口，并进行了规范化管理。公司依据《环境保护图形标志-排放口（源）》（GB15562.1-1995）的规定，在排污口或采样点

附近设置标志牌，标志牌按照《关于印发排放口标志牌技术规范的通知》（环办[2013]95号）及《环境保护图形标志-固体废物贮存（处置）场》（GB15562.2-1995）的要求制作。

表四

建设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主要结论及审批部门审批决定:

1、建设项目环评报告表的主要结论与建议

根据《东营市硕泰新材料有限公司电气化铁路接触网及零配件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2021年3月)环评结论:该项目符合国家产业政策,符合当地产业发展导向,选址符合当地规划。生活废水经化粪池处理后定期清理,不外排;噪声经隔声、减振处理后符合国家标准;固废合理处置。各项措施只要切实落实和严格执行,能有效地降低火灾风险。加强人员教育,增加应急处理能力,则可使工程环境风险降低到最低程度。该工程在认真落实各项污染防治措施,做到主体工程与环境工程“三同时”的前提下,对周围环境影响较小,从环境保护方面,该生产项目的建设是可行的。

《东营市硕泰新材料有限公司电气化铁路接触网及零配件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2021年3月)对该项目提出以下建议:

(1) 生活垃圾收集点设置应便于运输,定期由环卫部门统一及时处理,防止随意堆弃排放,污染环境,加强生产管理,定期洒水降尘。

(2) 积极配合环保部门的监督、监测等环保管理。建立健全环保机构,分工负责,加强监督,完善环境管理。

(3) 加强环境意识教育,制定环保设施操作管理规程,建立健全各项环保岗位责任制,确保环保设施正常、稳定运行,防止污染事故发生,一旦发生事故排放,应立即停止生产系统的生产,并组织维修,待系统正常运转后,方能正常生产。

2、审批部门审批决定

东营市生态环境局广饶县分局对该项目进行了批复,批复文号:东环广分建审[2021]13号,东营市生态环境局广饶县分局审批意见如下:

经我局建设项目联审会审查,对《东营市硕泰新材料有限公司电气化铁路接触网及零配件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批复如下:

一、该项目拟建设地点位于东营市广饶县大王镇东工业区,北外环路以南50m、东青高速以西400m(厂房中心坐标:37.019025N, 118.534941E),占地面积为3000平方米,总投资960万元,其中环保投资15万元,新建项目,符合国家

产业政策（广饶县行政审批服务局备案代码：2020-370523-32-03-143873）。项目以铜杆为原料，通过挤压、冷轧、检测后得到高铁用高速接触线、承力索半成品；通过挤压、拉拔、检测后得到铜排、铜棒；通过冲压、检测后得到各规格铜冲压件。在落实环评污染防治措施的前提下，同意东营市硕泰新材料有限公司电气化铁路接触网及零配件项目按本报告表内容、规模、建设地点及环保措施建设。

二、污染物排放标准按该报告表所列“污染物排放标准”及最新颁布相关标准执行。

三、你公司在项目建设和营运过程中要认真落实环境影响报告表提出的各项污染防治和生态保护措施，并着重做好以下工作：

(一) 严格落实各项废水处理措施。生活污水排入化粪池，定期清理，不外排。确保项目无其他废水产生及外排。

(二) 项目运营期合理布局，经消声、隔声、减振处理后，确保厂界噪声符合《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中3类标准。

(三) 严格按照国家、省、市有关规定，落实各类固体废弃物的收集、处置和综合利用措施，设置规范的固废储存场所。生活垃圾由环卫部门及时清运；工业固废每年完成山东省生态环境大数据平台的管理计划备案和年度申报工作。一般工业固体废物应当建立全过程的污染环境防治责任制度和工业固体废物管理台账，做到点对点终端处理，并采取防治工业固体废物污染环境的措施；废润滑油、废油桶属于危险废物，按照《危险废物贮存污染控制标准》（GB18597-2001）及2013修改单的要求做好暂存，按照《危险废物产生单位管理计划制定指南》（环境保护部公告2016年第7号）附3要求建立危险废物台帐，定期委托有资质单位处置，危险废物转移严格执行五联单制度，原则上遵循就近处置原则，尽量不跨省市转移。

(四) 加强厂区周围绿化，起到降噪、吸尘、净化空气的作用。

四、严格按照相关要求，做好防渗措施。落实环境风险防范措施和事故应急预案，配备必要的应急设备。加强日常设备的维护，做好安全管理。严格落实环境管理要求和监测计划。

五、项目的性质、规模、地点、采用的生产工艺或者防治污染、防止生态破坏的措施等发生重大变动的，应当重新向我局报批环境影响评价文件。

六、建设项目建设项目中防治污染的设施，应当与主体工程同时设计、同时施工、同时投产使用。项目建设完工后需按规定程序组织竣工环保验收，经验收合格后方可投入正式生产。

表五

验收监测质量保证及质量控制：

东营市硕泰新材料有限公司委托山东胜安检测技术有限公司承担东营市硕泰新材料有限公司电气化铁路接触网及零配件项目的采样及检测报告的编制工作。山东胜安检测技术有限公司对东营市硕泰新材料有限公司电气化铁路接触网及零配件项目的检测工作实行以下措施来保证此次检测工作的质量。

1、监测分析方法及检测仪器

项目监测分析方法见下表。

表7 监测分析方法及仪器设备一览表

类型	检测项目	方法依据	检测方法	仪器设备名称、型号及编号
噪声	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	GB 12348-2008	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	--

2、质量保证和质量控制

山东胜安检测技术有限公司对本次验收监测采样及样品分析均严格按照《环境监测技术规范》等要求进行，实行全程序质量控制，具体要求如下：

(1) 生产处于正常运行状态。监测期间各污染治理设施运行基本正常。

(2) 合理布设监测点位，保证各监测点位布设的科学性和可比性。

(3) 所有参加本监测活动的监测人员全部经过上岗培训。

(4) 本监测活动所使用的监测仪器均经过有关国家法定计量检定机构检定合格并在有效期内使用，取得合格证书。噪声仪每次测量前在测量现场进行校准，其前后校准示值不得超过0.5分贝，否则重测。

(5) 为保证监测分析结果准确可靠，在验收监测期间，噪声监测质量按照《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的规定进行。

①本次检测噪声，对于不同的检测项目均采用相应采样、检测标准及方法。

②本项目所用仪器均按年度仪器设备送检校准计划送检，并在合格期内使用。

③检测人员均经培训，并按照检测人员持证上岗考核制度要求持证上岗。检测记录均由两个持上岗证的人员签字。

(6) 原始数据和监测报告经过相关人员复核、审核；由山东省技术监督部门考核合格的授权签字人签发。

3、噪声测量校准结果见下表。

表8 噪声测量仪器校准记录表

仪器名称	仪器编号	声级 (dB)		流量 (L/min)	
		标准值	实测值	标准值	实测值
多功能声级计	AWA5688-467	94	94	/	/

表六

验收监测内容：

本次验收对项目厂界噪声进行了监测，具体监测内容如下：

一、噪声

1、监测布点

根据噪声源及厂界周边情况，在东、南、西、北 4 个厂界共布设 4 个噪声监测点位。

2、监测频率

每个监测点位连续监测 2 天，昼夜各 1 次。

3、监测项目

昼间、夜间等效声级（ L_{Aeq} ，T）。

表七

验收监测期间生产工况记录:

现场监测期间生产负荷情况详见下表。

表9 生产负荷统计表

时间	原料种类	设计生产能力 (以消耗铜杆 量计)	实际生产量	负荷 (%)
2021.8.12	铜杆	4.16t/h	3.13t/h	75.24
2021.8.13	铜杆	4.16t/h	3.20t/h	76.92

验收监测期间，主体工程运行稳定、应运行的环境保护设施运行正常。满足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监测对工况达到设计生产能力的 70%或 75%以上负荷的建设项目工况要求。因此，本次监测为有效工况，监测结果能作为该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依据。

验收监测结果:

项目厂界噪声监测结果见下表。

表10 噪声监测结果: 单位 dB (A)

采样日期	检测项目	检测点位	检测时间	检测结果 dB(A)
2021.08.12	厂界环境噪声	东厂界 1#	昼	52.8
			夜	42.6
		南厂界 2#	昼	52.8
			夜	43.0
		西厂界 3#	昼	53.6
			夜	42.4
		北厂界 4#	昼	53.7
			夜	42.8
2021.08.13	厂界环境噪声	东厂界 1#	昼	52.7
			夜	46.8
		南厂界 2#	昼	54.3
			夜	45.1
		西厂界 3#	昼	57.3
			夜	44.7
		北厂界 4#	昼	55.1
			夜	45.3

验收监测期间，东、南、西、北厂界昼间噪声值在 52.7~57.3dB(A)之间，夜间噪声值在 42.4~46.8dB(A)之间，均符合《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 中 3 类标准要求。

表八

验收监测结论：

1、环境保护设施调试效果

验收监测严格按照环评及其批复文件的结论与建议执行。项目严格按照“三同时”制度进行建设和试生产。

本次验收报告是针对2021年8月12日~2021年8月13日的工况及环境条件下开展验收监测所得出的结论。

验收监测期间，生产工况稳定，满足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监测对工况应达到75%以上生产负荷的要求。因此，本次监测为有效工况，监测结果能作为该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依据。

(1) 噪声

验收监测期间，东、南、西、北厂界昼间噪声值在52.7~57.3dB(A)之间，夜间噪声值在42.4~46.8dB(A)之间，均符合《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中3类标准要求。

(2) 固体废物

下脚料及不合格产品属于一般固废，回用于生产；废润滑油、废油桶和含渣废液属于危废，暂存于危废暂存间，委托有资质单位处置；生活垃圾由环卫部门定期清理。本项目所有固废均能得到妥善处置。

(3) 总量核算

本项目生活污水排入旱厕，定期清掏，因此不涉及COD、氨氮总量控制指标。

本项目不涉及二氧化硫、氮氧化物、颗粒物排放。

综上，本项目无需申请总量。

2、工程建设对环境的影响

东营市硕泰新材料有限公司自建成以来无环保投诉或因环境污染引起的环境纠纷问题。东营市硕泰新材料有限公司电气化铁路接触网及零配件项目在运行过程中产生的废水、噪声、固废都能得到妥善处置，对环境影响较小。

3、环境风险

按照《建设项目环境风险评价技术导则》(HJ169-2018)要求，根据建设项目涉及的物质和工艺系统的危险性及其所在地的环境敏感程度，对项目涉及

的原辅材料、产品进行危险性识别，本项目涉及危险物质为铜轧制油及润滑油，铜轧制油储存量为 0.08t，润滑油储存量为 1.62t。油类物质临界储存量为 2500t。根据辨识危险物质数量与临界量比值（Q）小于 1，因此，项目环境风险潜势划分为 I，可简单分析。企业应采取以下措施降低风险：

①进行定期不定期的自检自查，落实各项消防安全管理制度，不断加强消防工作；

②电气设备的安装使用和线路的敷设应符合《电气设备安装规程》的要求，对不符合要求的，要督促更换、检修、保证用电安全。

4、环保投资及“三同时”落实情况

项目实际总投资为 1000 万元，实际环保投资 15 万元。投资情况详见下表。

表11 实际环保投资一览表

序号	项目	措施	原环评环保投资金额(万元)	实际投资金额(万元)
1	噪声治理措施	合理布局、减振隔声	5	5
2	危废处理设施投资	危废暂存间	10	10
3	合计		15	15
4	项目总投资		960	1000
5	环保投资占项目总投资的比例		1.56%	1.50%

项目“三同时”落实情况见下表。

表12 环境保护“三同时”分析一览表

审批意见内容	实际建设(安装)情况	备注
(一)严格落实各项废水处理措施。生活污水排入化粪池，定期清理，不外排。确保项目无其他废水产生及外排。	生活污水排入旱厕，定期清掏不外排	已落实
(二)项目运营期合理布局，经消声、隔声、减振处理后，确保厂界噪声符合《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中3类标准。	项目合理布局，经消声、隔声、减振处理后，确保厂界噪声符合《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中3类标准。	已落实
(三)严格按照国家、省、市有关规定，落实各类固体废弃物的收集、处型和综合利用措施，设置规范的固废储存场所。生活垃圾由环卫部门及时清运；工业固废每年完成山东省生态环境大数据平台的管理计划备案和年度申报工作。一般工业固体废物应当建立全过程的污染环境防治责任制度和工业固体	项目按要求建设危废暂存间，生活垃圾由环卫部门及时清运；下脚料及不合格产品回用；废润滑油、废油桶及含渣废液委托山东创业环保科技发展有限公司郯城分公司处置。危废转移严格执行五联单制度并建立危废台账	已落实

废物管理台账，做到点对点终端处理，并采取防治工业固体废物污染环境的措施；废润滑油、废油桶属于危险废物，按照《危险废物贮存污染控制标准》（GB18597-2001）及2013修改单的要求做好暂存，按照《危险废物产生单位管理计划制定指南》（环境保护部公告2016年第7号）附3要求建立危险废物台帐，定期委托有资质单位处置，危险废物转移严格执行五联单制度，原则上遵循就近处置原则，尽量不跨省审转移。		
<p>（四）严格按照相关要求，做好防渗措施。落实环境风险防范措施和事故应急预案，配备必要的应急设备。加强日常设备的维护，做好安全管理。严格落实环境管理要求和监测计划。</p>	<p>突发环境事件应急预案正在办理，落实应急处理和防范措施，切实防范环境风险。</p>	应急预案正在办理

附件 1：委托书

委托书

东营智邦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根据《建设项目环境保护管理条例》及《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管理办法》中的有关规定，我公司“东营市硕泰新材料有限公司电气化铁路接触网及零配件项目”已经建成并试运营，需要进行竣工环境保护验收，今委托贵单位承担该项目的竣工验收工作，望尽快开展工作。



委托书

山东胜安检测技术有限公司：

根据环境保护“三同时”竣工验收需要，今委托贵单位承担我公司“东营市硕泰新材料有限公司电气化铁路接触网及零配件项目”的环境质量现状监测，望尽快开展工作。



附件 2：本项目环评结论及建议

结论与建议

一、结论

本项目为东营市硕泰新材料有限公司电气化铁路接触网及零配件项目，通过对本项目的分析，对项目施工期、运行期的环境影响进行评价，并提出了相应的保护措施。通过工程分析和实际调查，对该项目的环境影响评价结论如下：

1、政策符合性

(1) 根据国家《产业结构调整指导目录》(2019 年)，该项目不属于限制类、淘汰类和鼓励类项目，属于允许类项目，因此，该项目符合国家产业政策。

(2) 本项目的建设符合大王镇东工业园规划要求，符合“三线一单”要求，符合《东营市生态保护红线规划》(2016-2020) 中的要求。

2、环境质量现状

(1) 环境空气

PM_{2.5}、PM₁₀年平均浓度不能满足《环境空气质量标准》(GB3095-2012) 及 2018 年修改单中二级标准要求，项目所在地城市环境空气质量达标判定为不达标。

(2) 地表水

该地区的临近地表水主要为阳河，阳河水水质可以满足《地表水环境质量标准》(GB3838-2002) 中 V 类标准的要求。

(3) 声环境

该地区声环境质量可满足《声环境质量标准》(GB3096-2008) 3 类区标准(昼间 65dB(A), 夜间 55dB(A))。

(4) 地下水

项目所在区域地下水不能满足《地下水质量标准》(GB/T14848-2017) 中Ⅲ类标准的要求。

(5) 土壤环境

根据《环境影响评价技术导则·土壤环境(试行)》(HJ964-2018)，本项目属于“其他行业”中“全部”类别，故本项目属于Ⅳ类，可不开展土壤环境影响评价。

(6) 生态环境

项目建设区及其周围野生动物生活踪迹罕见，没有较珍贵的植物和野生动物。

3、施工期环境影响

本项目生产车间为现有厂房，施工过程仅为设备安装过程，施工期产生的环境影响很小且时间短。另外考虑到施工过程的影响是暂时的，会随着设备安装的结束而消失，因此，该项目施工期环境影响可以接受。

4、运行期环境影响分析：

(1) 大气环境影响分析：

本项目生产过程中不产生废气。

(2) 水环境影响：

本项目产生的废水为生活污水，生活污水排入化粪池，定期清理，不外排。

项目不取用地下水，且不处于水源地保护区范围内。

本次评价要求建设单位采取以下环保措施：

加强生产车间地面防渗，贮存、处置场的建设类型，必须与将要堆放的一般工业固体废物的类别相一致，保障设施、设备正常运营，必要时应采取措施防止地基下沉，尤其是防止不均匀或局部下沉。

综上，项目废水得到妥善处理，对周围水环境影响较小。

(3) 固废环境影响：

本项目运营期固体废物主要是下脚料、不合格产品、废润滑油、废油桶和生活垃圾。下脚料、不合格产品属于一般固废，回用于生产；废润滑油、废油桶属于危险废物，收集后委托山东创业环保科技发展有限公司郯城分公司处置；生活垃圾收集后统一交由环卫部门处理。

5、环境风险分析：

项目所在区域为大王镇东工业园，属于非敏感区；根据辨识危险物质数量与临界量比值（Q）小于1，因此判别环境风险潜势为I。通过采取有效的预防措施和制定完善的应急救援预案，严格执行评价中提出的环境风险对策措施，项目的环境风险能够达到可接受水平。

6、总量控制：

本项目无需单独申请总量。

7、清洁生产：

项目运行过程中“三废”产生量较小，且得到了合理、有效处置。因此，该建设项目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清洁生产促进法》的要求，符合节能、降耗、减排的国家政策，达到了国家清洁生产的基本要求。

综上所述，本项目建设选址较合理；采取了有效的污染防治措施后，污染物实现达标排放，区域环境质量基本可维持现状。在严格落实本评价提出的各项措施的基础上，从环保角度分析本项目具有可行性。

8、环保措施

根据建设项目“三同时”原则，在项目建设过程中，环境污染防治设施应与主体工程同时设计、同时施工、同时投入使用。环保投资情况见表 16，本项目环保设施验收清单见表 17。

表 16·项目环保投资一览表

序号	环保设施	投资金额（万元）
1.	噪音治理措施（低噪声设备、减振、隔声措施）	5.
2.	固废处理设施	10.
3.	合计	15.
4.	环保投资比例（%）	1.56%

表 17·建设项目“三同时”验收一览表

项目	产污环节	污染因子	环保措施	验收标准
废水	职工生活	生活污水	排入化粪池，定期清理，不外排	/
固体废物	生产环节	生活垃圾	由环卫部门统一处置	/
		下脚料	回用于生产	《一般工业固体废物贮存、处置场污染控制标准》(GB18599-2001) 及 2013 年修改单
		不合格产品	回用于生产	《一般工业固体废物贮存、处置场污染控制标准》(GB18599-2001) 及 2013 年修改单
		废润滑油	收集后委托山东创业环保科技发展有限公司郯城分公司处置	执行《危险废物贮存污染控制标准》(GB18597-2001) 及 2013 修改单
		废油桶		

10、结论

综上所述，该项目符合国家产业政策，符合当地产业发展导向，选址符合当地规划。生活废水经化粪池处理后定期清理，不外排；噪声经隔声、减振处理后符合国家标准；固废合理处置，各项措施只要切实落实和严格执行，能有效地降低火灾风险，加强人员教育，增加应急处理能力，则可使工程环境风险降低到最低程度。该工程在认真落实各项污染防治措施，做到主体工程与环境工程“三同时”的前提下，对周围环境影响较小，从环境保护方面，该生产项目的建设是可行的。

二、建议

- 1、生活垃圾收集点设置应便于运输，定期由环卫部门统一及时处理，防止随意堆弃排放，污染环境，加强生产管理，定期洒水降尘。

2、积极配合环保部门的监督、监测等环保管理，建立健全环保机构，分工负责，加强监督，完善环境管理。

3、加强环境意识教育，制定环保设施操作管理规程，建立健全各项环保岗位责任制，确保环保设施正常、稳定运行，防止污染事故发生，一旦发生事故排放，应立即停止生产系统的生产，并组织维修，待系统正常运转后，方能正常生产。

لے لے

附件3：本项目环评批复

审批意见：

东环广分建审〔2021〕13号

经我局建设项目联审会审查，对《东营市硕泰新材料有限公司电气化铁路接触网及零配件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批复如下：

一、该项目拟建设地点位于东营市广饶县大王镇东工业区，北外环路以南50m、东青高速以西400m（厂房中心坐标：37.019025°N, 118.534941°E），占地面积为3000平方米，总投资960万元，其中环保投资15万元，新建项目，符合国家产业政策（广饶县行政审批服务局备案代码：2020-370523-32-03-143873）。项目以铜杆为原料，通过挤压、冷轧、检测后得到高铁用高速接触线、承力索半成品；通过挤压、拉拔、检测后得到铜排、铜棒；通过冲压、检测后得到各规格铜冲压件。在落实环评污染防治措施的前提下，同意东营市硕泰新材料有限公司电气化铁路接触网及零配件项目按本报告表内容、规模、建设地点及环保措施建设。

二、污染物排放标准按该报告表所列“污染物排放标准”及最新颁布相关标准执行。

三、你公司在项目建设和营运过程中要认真落实环境影响报告表提出的各项污染防治和生态保护措施，并着重做好以下工作：

（一）严格落实各项废水处理措施。生活污水排入化粪池，定期清理，不外排。确保项目无其他废水产生及外排。

（二）项目运营期合理布局，经消声、隔声、减振处理后，确保厂界噪声符合《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中3类标准。

（三）严格按照国家、省、市有关规定，落实各类固体废弃物的收集、处置和综合利用措施，设置规范的固废储存场所。生活垃圾由环卫部门及时清运；工业固废每年完成山东省生态环境大数据平台的管理计划备案和年度申报工作。一般工业固体废物应当建立全过程的污染环境防治责任制度和工业固体废物管理台账，做到点对点终端处理，并采取防治工业固体废物污染环境的措施；废润滑油、废油桶属于危险废物，按照《危险废物贮存污染控制标准》（GB18597-2001）及修改单要求贮存。

制标准》(GB18597-2001)及2013修改单的要求做好暂存，按照《危险废物产生单位管理计划制定指南》(环境保护部公告2016年第7号)附3要求建立危险废物台帐，定期委托有资质单位处置。危险废物转移严格执行五联单制度，原则上遵循就近处置原则，尽量不跨省市转移。

(四) 加强厂区周围绿化，起到降噪、吸尘、净化空气的作用。

四、严格按照相关要求，做好防渗措施。落实环境风险防范措施和事故应急预案，配备必要的应急设备。加强日常设备的维护，做好安全管理。严格落实环境管理要求和监测计划。

五、项目的性质、规模、地点、采用的生产工艺或者防治污染、防止生态破坏的措施等发生重大变动的，应当重新向我局报批环境影响评价文件。

六、建设项目中防治污染的设施，应当与主体工程同时设计、同时施工、同时投产使用。项目建设完工后需按规定程序组织竣工环保验收，经验收合格方可投入正式生产。



此批复报广饶县大王镇人民政府备案

附件 4：项目设备清单

东营市硕泰新材料有限公司
电气化铁路接触网及零配件项目设备清单

序号	名称	型号	单位	数量
1	挤压机	550 型	台	1
2	挤压机	300 型	台	1
3	挤压机	400 型	台	1
4	冷轧机	20-8 型	台	1
5	冷轧机	30-20 型	台	1
6	拉拔机	YLB-50 液压自动拉拔机	台	1
7	冲压机	16A 自动落料机	台	1
8	冲压机	6.3A 自动落料机	台	1

东营市硕泰新材料有限公司
2021年1月3日

附件 5：验收期间工况证明

东营市硕泰新材料有限公司
电气化铁路接触网及零配件项目
生产工况统计表

时间	原料种类	设计生产能力（以消耗铜杆量计）	实际生产量	负荷 (%)
2021.8.12	铜杆	4.16t/h	3.13t/h	75.24
2021.8.13	铜杆	4.16t/h	3.20t/h	76.92

声明：1. 特此确认，表内所填内容真实有效
2. 我公司承诺为所提供的资料真实性负责，并承担内容不实的后果

东营市硕泰新材料有限公司
2021年8月14日
合同专用章
3705083003150

附件 6：环保设施竣工及调试时间

东营市硕泰新材料有限公司
电气化铁路接触网及零配件项目
环保设施竣工及调试时间起止说明

东营市硕泰新材料有限公司电气化铁路接触网及零配件项目于2021年7月建设完成，公司已做环评手续并通过东营市生态环境局广饶县分局批复（东环广分建审[2021]13号）本项目环保设施包括减振、降噪措施及危废暂存间等。环保设施调试时间为2021年8月~9月。



附件 7：环境监测报告



检验检测机构 资质认定证书

副本

证书编号: 211512340993

名称: 山东胜安检测技术有限公司

地址: 山东省东营市东营区庐山路1051号胜安大厦
(257000)

经审查, 你机构已具备国家有关法律、行政法规规定的基
本条件和能力, 现予批准, 可以向社会出具具有证明作用的数
据和结果, 特发此证。资质认定包括检验检测机构计量认证。



许可使用标志



211512340993

发证日期: 2021年08月06日
有效期至: 2027年08月05日
发证机关: 山东省市场监督管理局

本证书由国家认证认可监督管理委员会监制, 在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有效。



2015150395S

正本



SDSA-HJ2021-0819

环境检测报告

(编号: SDSA-HJ2021-0819)



项目名称: 噪声检测

企业名称: 东营市硕泰新材料有限公司

检测类型: 验收检测

山东胜安检测技术有限公司

2021年8月16日

说　　明

- 1、本检测报告仅对被本次委托项目负责。
- 2、本检测报告依据有关法规、协议和技术文件进行。
- 3、本检测报告如有涂改、增减无效，无签发人、审核人签字无效，未加盖计量认证章、检验检测专用章、骑缝章无效。
- 4、未经本公司书面批准，不得复制本检测报告。
- 5、若由委托单位自带检品送检，本公司不对检品来源负责。检测结果，仅对送检样品负责，不得做鉴定、评优、审批及商品宣传用。
- 6、不可重复性试验不进行复检。
- 7、委托方对本报告如有异议，请与收到报告之日起十五日内向本公司提出复核申请，逾期不予受理。
- 8、本报告一式三份，正副本交委托单位，存根连同原始记录由本公司存档。

联系地址：山东省东营市东营区庐山路胜安大厦

邮政编码： 257000

联系电话：（0546）7781899

传　　真：（0546）7781899

环 境 检 测 报 告

SDSA/HJJSJL-C-41-2020

SDSA-HJ2021-0819

单位名称	东营市硕泰新材料有限公司	单位地址	东营市广饶县大王经济开发区枣核王村 369 号
联系人	姚总	联系方式	13864731212
采样日期	2021.8.12-13	检验日期	/
采样人员	刘彦波、焦维鹏等	检验人员	/
样品特征	/		
样品类型	/		
检测频次	噪声检测 2 天，昼夜各测 1 次。		
检测项目	噪声检测项目：厂界噪声		
报告编制人:			
报告审核人:			
授权签字人:			
			 (盖章) 2021年8月16日

环境检测报告

SDSA/HJJSJL-C-41-2020

SDSA-HJ2021-0819

一、检测依据及方法

类别	检测项目	方法依据	检测方法	检出限
噪声	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	GB 12348-2008	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	--

二、主要实验分析及检测仪器

序号	仪器名称	型号	设备编号
1	多功能声级计	AWA5688	124
2	声校准器	AWA6223	465
3	多功能声级计	AWA5688	467
4	声校准器	AWA6223S	384

三、噪声检测结果

本检测报告包括：封面、正文（附页），并盖有计量认证章、检验检测专用章和骑缝章

第 2 页 共 4 页

环境检测报告

SDSA/HJJSJL-C-41-2020

SDSA-HJ2021-0819

检测位置	检测日期（2021年8月12日）				检测日期（2021年8月13日）			
	检测时间	检测结果	检测时间	检测结果	检测时间	检测结果	检测时间	检测结果
	昼间	dB (A)	夜间	dB (A)	昼间	dB (A)	夜间	dB (A)
厂区东厂界 1#	11: 46	52.8	23:42	42.6	13:05	52.7	00:01	46.8
厂区南厂界 2#	11: 53	52.8	23:34	43.0	12:55	54.3	23:53	45.1
厂区西厂界 3#	11: 50	53.6	23:32	42.4	12:52	57.3	23:48	44.7
厂区北厂界 4#	11:43	53.7	23:38	42.8	13:00	55.1	23:57	45.3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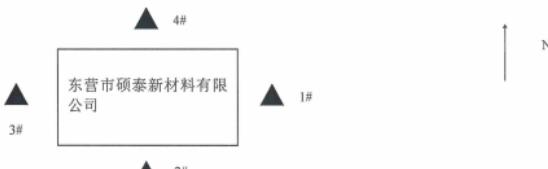


图 2 噪声检测点位分布图

本检测报告包括：封面、正文（附页），并盖有计量认证章、检验检测专用章和骑缝章

第 3 页 共 4 页

环 境 检 测 报 告

SDSA/HJSJL-C-41-2020

SDSA-HJ2021-0819

四、附表

检测期间环境空气参数统计表:

检测日期	检测时间	气温(℃)	气压(kPa)	风速(m/s)	湿度(%)
2021年8月12日	昼间	28	100.1	1.2	52
	夜间	24	100.4	1.2	70
2021年8月13日	昼间	29	101.4	1.3	47
	夜间	21	102.2	1.4	44

(报告结束)

本检测报告包括:封面、正文(附页),并盖有计量认证章、检验检测专用章和骑缝章

第4页 共4页

2021-08-12 11:46:37
经度: 118.54228 纬度: 37.01971



2021-08-13 23:53:10
经度: 118.53936 纬度: 37.02075



2021-08-12 11:50:31
经度: 118.53936 纬度: 37.02049



2021-08-13 23:48:30
经度: 118.53936 纬度: 37.0202



现场照片

SDSA/HJSJL-C-21-2020

工业企业厂界噪声测量原始记录表

仪器型号/编号: 多功能声测仪 AWA5158 46

采样日期: 2021 年 8 月 13 日

昼间天气情况: 晴 气温 24 °C 风速 2 m/s 压力 101.4 kPa 湿度 45% 夜间天气情况: 晴 气温 21 °C 风速 1.5 m/s 压力 101.2 kPa 湿度 48%

测点 编号	测点位置	主要声源	检测时段	测量结果, dB(A)		测点示意图:
				测量值	背景值	
1	厂房东侧	设备噪声	13:05	52.7	/	
2	厂房西侧	设备噪声	12:55	54.3	/	
3	厂房南侧	设备噪声	12:52	57.3	/	
4	厂房北侧	设备噪声	12:00	55.1	/	
1	厂房东侧	设备噪声	00:01	46.8	/	
2	厂房西侧	设备噪声	23:53	45.1	/	
3	厂房南侧	设备噪声	23:48	44.7	/	
4	厂房北侧	设备噪声	23:57	45.3	/	
5	厂界外					

备注:

测量方法:《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
方法依据: GB 12348-2008

校准器及编号: AWA5158 384

校准器声级值:

94

校准情况:

昼间

夜间

测量前校准值:

94.0

94.0

测量后校准值:

94.0

94.0

测量人: 李明

复核人: 张华

审核人: 王强

第 1 页 共 1 页

第 3 页 共 7 页

工业企业厂界噪声测量原始记录表

仪器型号/编号: 62功能声级计 124

采样日期: 2021 年 8 月 12 日

昼间天气情况: 18 气温 24°C 风速 1.2m/s 压力 100.1 kPa 湿度 72%

夜间天气情况: 19 气温 24°C 风速 1.2m/s 压力 100.1 kPa 湿度 70%

测点 编号	测点位置	主要声源	检测时段	测量结果, dB(A)		测点示意图:
				测量值	背景值	
1	东侧1#	综合噪声	11:46	≤2.8	-	
2	南侧2#	综合噪声	11:53	≤2.8	-	
3	西侧3#	综合噪声	11:50	≤3.6	-	
4	北侧4#	综合噪声	11:43	≤3.7	-	
5	东侧1#	综合噪声	23:42	42.6	-	
6	南侧2#	综合噪声	23:34	43.0	-	
7	西侧3#	综合噪声	23:32	42.4	-	
8	北侧4#	综合噪声	23:38	42.8	-	
以下空白						

校准器及编号: AWA1232 465

备注:

校准器声级值: 94.0

测量方法:《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
方法依据: GB 12348-2008

校准情况:

昼间

夜间

测量前校准值:

93.9

测量后校准值:

94.0

复核人: 审核人: 

第 1 页 共 1 页

第 5 页 共 7 页

附件 8：危废处理协议

甲方合同编号：2075--WF1

乙方合同编号：**TC 2021076055**

危险废物委托处置合同



甲 方：东营市硕泰新材料有限公司

乙 方：山东创业环保科技发展有限公司郯城分公司

签约地点：临沂市郯城县

签约时间：2021 年 04 月 23 日

危险废物委托处置合同

甲方(委托方): 东营市硕泰新材料有限公司

单位地址: 东营市广饶县大王镇灶户王村

联系电话: 0546-8956976

乙方(受托方): 山东创业环保科技发展有限公司郯城分公司

单位地址: 山东省临沂市郯城县建设路与兴郯路交汇处 邮政编码: 276100

联系电话: 13705369588

鉴于:

1、甲方有危险废物需要委托具有相应民事权利能力和民事行为能力的企业法人进行安全化处置。

2、乙方已获得危险废物经营许可证(临环3713220029),可以提供30大类危险废物处置的权利能力和行为能力。

为加强危险废物污染防治,保护环境安全和人民健康,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环境保护法》、《中华人民共和国固体废物污染环境防治法》、《山东省实施<中华人民共和国固体废物污染环境防治法>办法》、《危险废物转移联单管理办法》和《危险废物经营许可证管理办法》等法律法规的规定要求,就甲方委托乙方集中收集、运输、安全无害化处置等事宜达成一致,签定如下协议共同遵守:

第一条 合作与分工

(一) 甲方负责分类收集本单位产生的危险废物,确保废物包装符合《道路危险货物运输管理规定》要求。

(二) 甲方提前10个工作日联系乙方承运,乙方确认符合承运要求,负责危险废物运输、接收及无害化处置工作。

第二条 危废名称、数量及处置价格

危废名称	危废代码	形态	预处置量 (吨/年)	处置价格 (元/吨)	运输价格 (车/次)	包装 规格	合同总额 (元)
废润滑油	900-217-08	液	1	化验后定价	/	桶装	/
废油桶	900-041-49	固	0.1	化验后定价	/	压扁	/
				化验后定价	/		

处置危险废物名称、数量、价格、合同标的总额实行据实结算并经双方确认。

第三条 危险废物的收集、运输、交接、处置

- 1、甲方负责收集、包装、装车，乙方组织车辆承运。在甲方厂区废物由甲方负责装卸，人工、机械辅助装卸产生的装卸费由甲方承担。乙方车辆到达甲方指定装货地点，如因甲方原因无法装货，车辆无货而返，所产生的一切费用由甲方承担。
- 2、处置要求：达到国家相关标准和山东省相关环保标准的要求。
- 3、处置地点：山东创业环保科技发展有限公司郯城分公司厂区
- 4、甲、乙双方按照《山东省危险废物转移联单管理办法》实施交接，并签字确认。

第四条 责任与义务

(一) 甲方责任

- 1、甲方负责对其产生的废物进行分类、标识、收集，根据双方协议约定集中转运。
- 2、甲方确保包装无泄漏，包装物符合《国家危险废物名录》等相关环保要求，包装物按危险废物计算重量，且乙方不返还废物包装物。
- 3、甲方如实、完整的向乙方提供危险废物的数量、种类、特性、成分及危险性等技术资料。
- 4、甲、乙双方认可符合国家计量标准允许误差范围内的对方提供的危险废物计量重量。

(二) 乙方责任

- 1、乙方凭甲方办理的危险废物转移联单及时进行废物的清运。
- 2、乙方进入甲方厂区应严格遵守甲方的有关规章制度。
- 3、乙方负责危险废物的运输工作，在运输过程中出现任何问题，均由乙方承担，甲方不负任何责任。
- 4、乙方严格按照国家有关环保标准对甲方产生的危险废物进行无害化处置，如果在危险废

物处理过程中发生任何环境污染事件以及由此受到政府主管部门的处罚，如因处置不当所造成的污染责任事故由乙方负责，甲方不负任何责任。

第五条 收款方式

收款账户：37050182720100000208

单位名称：山东创业环保科技发展有限公司郯城分公司

开户行：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郯城支行

税 号：91371322MA3DA24H9K

公司地址：山东省郯城县建设路与兴郯路交汇处

电 话：0539-6156563

1、乙方预收处置费人民币 2000 元，大写：贰仟元合同期内可抵等额处置费用。

2、乙方为甲方转移完成约定数量的危废后，甲方应于自危废转运后 15 个工作日内，将剩余处置费全部汇入乙方账户，到期仍未付清余款时，甲方应向乙方交纳未付清处置费总额每天千分之二的滞纳金作为违约金。

第六条 甲方开票资料

单位名称：

开户行：

税 号：

公司地址：

电 话：

第七条 本合同有效期

本合同有效期壹年，自 2021 年 04 月 23 日至 2022 年 04 月 22 日。

第八条 违约约定

1、甲方未按约定向乙方支付余下处置费，乙方有权拒绝接收甲方下一批次危险废物；已转移到乙方尚未处置的危险废物仍为甲方所有。

2、合同中约定的危废类别转移至乙方厂区，因乙方处置不善造成污染事故而导致国家有关环保部门的相关经济处罚由乙方承担，因甲方在技术交底时反馈不实、所运危废与企业样品不符，隐瞒废物特性带来的处置费用增加及一切损失由甲方承担，并同时支付给乙方处置本批次增加的处置费 10 倍的赔偿金。

第九条 争议的解决

双方应严格遵守本协议，如发生争议，双方可协商解决，协商解决未果时，可向甲方住所地有管辖权的人民法院提起诉讼。

第十条 合同终止

- (1) 合同到期，自然终止。(2) 发生不可抗力，自动终止。
- (3) 本合同条款终止，不影响双方因执行本合同期间已经产生的权利和义务。

第十一一条 本合同一式贰份，甲方二份，乙方二份，具有同等法律效力。自签字、盖章之日起生效。

第十二条 未尽事宜：1、不足一吨按一吨结算处置费，超过一吨以实际转移量结算。2、预收处置费本合同期内有效，合同逾期不退还、也不能冲抵下一个合同期处置费用。3、本合同期内，如甲方增加处置危废类别，可另行协商签订补充合同。

甲方：东营市颐和新材料有限公司
授权代理人：
合同专用章
2021年04月23日

乙方：山东创业环保科技发展有限公司郯城分公司
授权代理人：
合同专用章
2021年04月23日

附件9：验收公示情况

新闻中心

公司动态 行业新闻 公示专区 通知公告

联系人

山东格林泰克环保技术服务有限公司
电话：18654629632
地址：东营区庐山路1188号华泰国际金融中心

东营区行政服务大厅
电话：18654602676
地址：东营区庐山路政务服务大厅

广饶县行政服务大厅窗口
电话：0546-6456553
地址：广饶县行政服务大厅

■ 公示专区 您现在的位置：首页 -> 新闻中心 -> 公示专区

东营市硕泰新材料有限公司电气化铁路接触网及零配件项目验收第一次公示

作者：发布时间：2021/8/5 8:19:00 分享到：

东营市硕泰新材料有限公司电气化铁路接触网及零配件项目验收第一次公示

根据《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暂行办法》，现将东营市硕泰新材料有限公司电气化铁路接触网及零配件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公示如下：

一、建设项目的简介

(一) 项目名称：电气化铁路接触网及零配件项目

(二) 工程性质：新建

(三) 所属行业：铁路专用设备及器材、配件制造 行业代码：C3716

(四) 建设地点：东营市广饶县大王镇东工业区，北外环路以南50m、东青高速以西400m

(五) 项目规模：总投资1000万元，年产高铁用高速接触线、承力索半成品4000吨、铜排、铜棒4000吨、各规格铜冲压件2000吨

(六) 主要工程内容：项目租赁现有厂房，占地3000m²。购置300连续挤压机、400连续挤压机、550连续挤压机、20-8冷轧机、30-20冷轧机、拉拔机、冲压机等设备，建设乳液池，占地9m²

(七) 定员及班制：项目定员30人，生产岗位实行一班制，每班8小时，年工作时间为300天

(八) 建设时间：项目于2021年5月开工，2021年7月建设完成。

(九) 前期手续：2021年3月，东营市硕泰新材料有限公司委托东营智邦工程咨询有限公司编制完成了《东营市硕泰新材料有限公司电气化铁路接触网及零配件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2021年5月6日东营市生态环境局广饶县分局以东环广分建审[2021]13号《东营市硕泰新材料有限公司电气化铁路接触网及零配件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的批复》对该项目进行了批复。

二、建设项目的建设单位的名称和联系方式

建设单位：东营市硕泰新材料有限公司
联系人：姚福波
联系电话：13864731212
联系地址：东营市广饶县大王镇东工业区，北外环路以南50m、东青高速以西400m

上一篇: 山东国瓷功能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高导热陶瓷基板项目（一期）验收第三次公示

新闻中心

公司动态 行业新闻 公示专区 通知公告

联系人

山东格林泰克环保技术服务有限公司
电话：18654629632
地址：东营区庐山路1188号华泰国际金融中心

东营区行政服务大厅
电话：18654602676
地址：东营区庐山路政务服务大厅

广饶县行政服务大厅窗口
电话：0546-6456553
地址：广饶县行政服务大厅

■ 公示专区 您现在的位置：首页 -> 新闻中心 -> 公示专区

东营市硕泰新材料有限公司电气化铁路接触网及零配件项目验收第二次公示

作者：发布时间：2021/8/7 8:56:51 分享到：

东营市硕泰新材料有限公司电气化铁路接触网及零配件项目验收第二次公示

根据《建设项目环境保护管理条例》（国令第682号）（2017年10月1日实施）及《关于规范建设单位自主开展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的通知（征求意见稿）》中相关要求，项目建设完工、环保设施调试完成后，开展自主验收前，企业需要通过网站或者其他便于公众知悉的方式，依法向社会公开相关环保信息，为此东营市硕泰新材料有限公司电气化铁路接触网及零配件项目相关信息公示如下：

东营市硕泰新材料有限公司电气化铁路接触网及零配件项目位于东营市广饶县大王镇东工业区，北外环路以南50m、东青高速以西400m。该项目符合国家产业政策要求。

2021年3月，东营市硕泰新材料有限公司委托东营智邦工程咨询有限公司编制完成了《东营市硕泰新材料有限公司电气化铁路接触网及零配件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2021年5月6日东营市生态环境局广饶县分局以东环广分建审[2021]13号《东营市硕泰新材料有限公司电气化铁路接触网及零配件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的批复》对该项目进行了批复。项目各环保设施建成时间与项目完工时间一致，环保设施为噪声治理设施、固废治理设施等。建设项目环境保护设施调试起止时间2021年8月~2021年9月。

东营市硕泰新材料有限公司
2021年8月

附件 10：现场照片



生产车间



○○ HUAWEI Mate 30 Pro 5G
○○ SuperSensing Cine Camera | LEICA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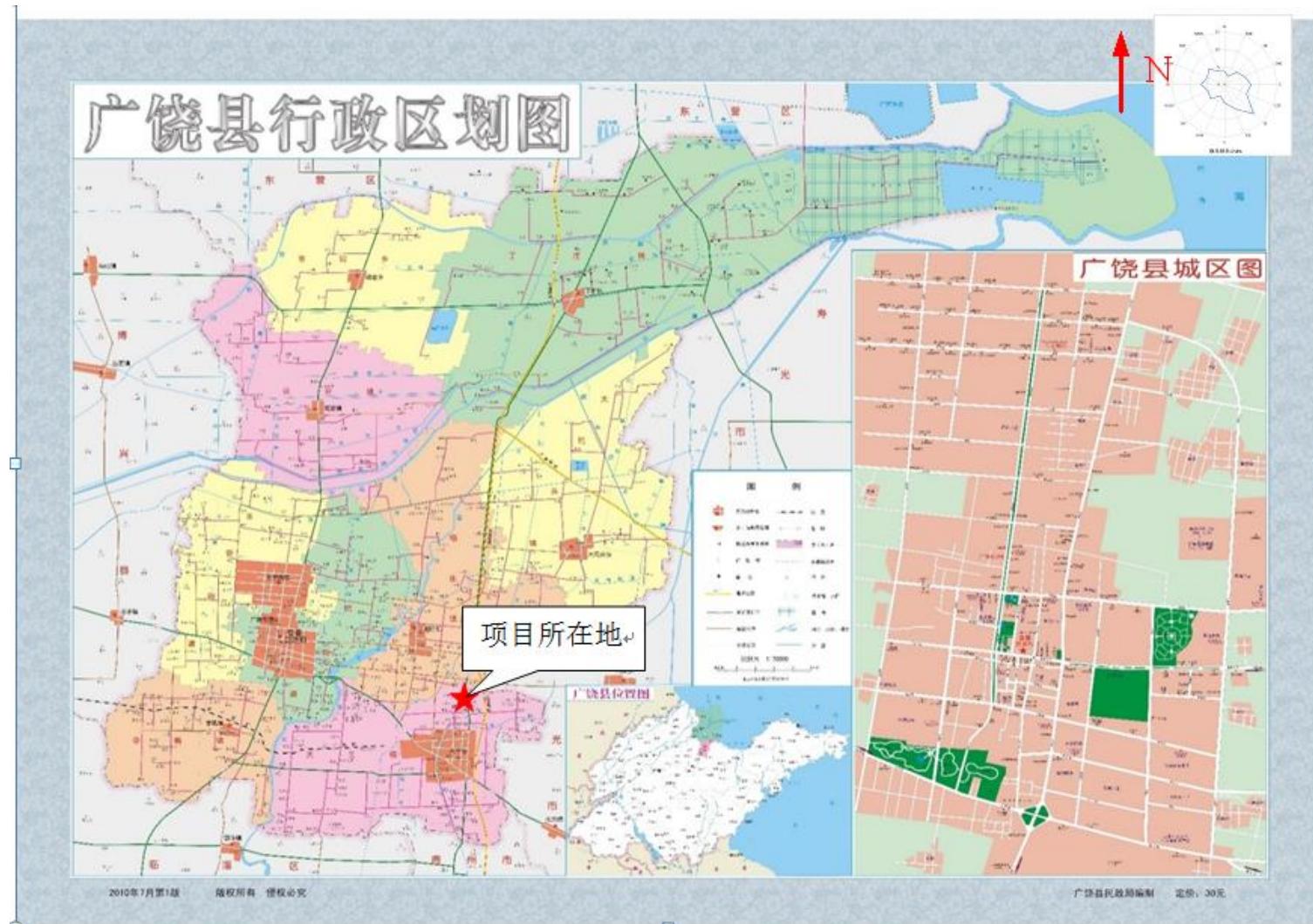
乳液池与润滑油箱



危废暂存间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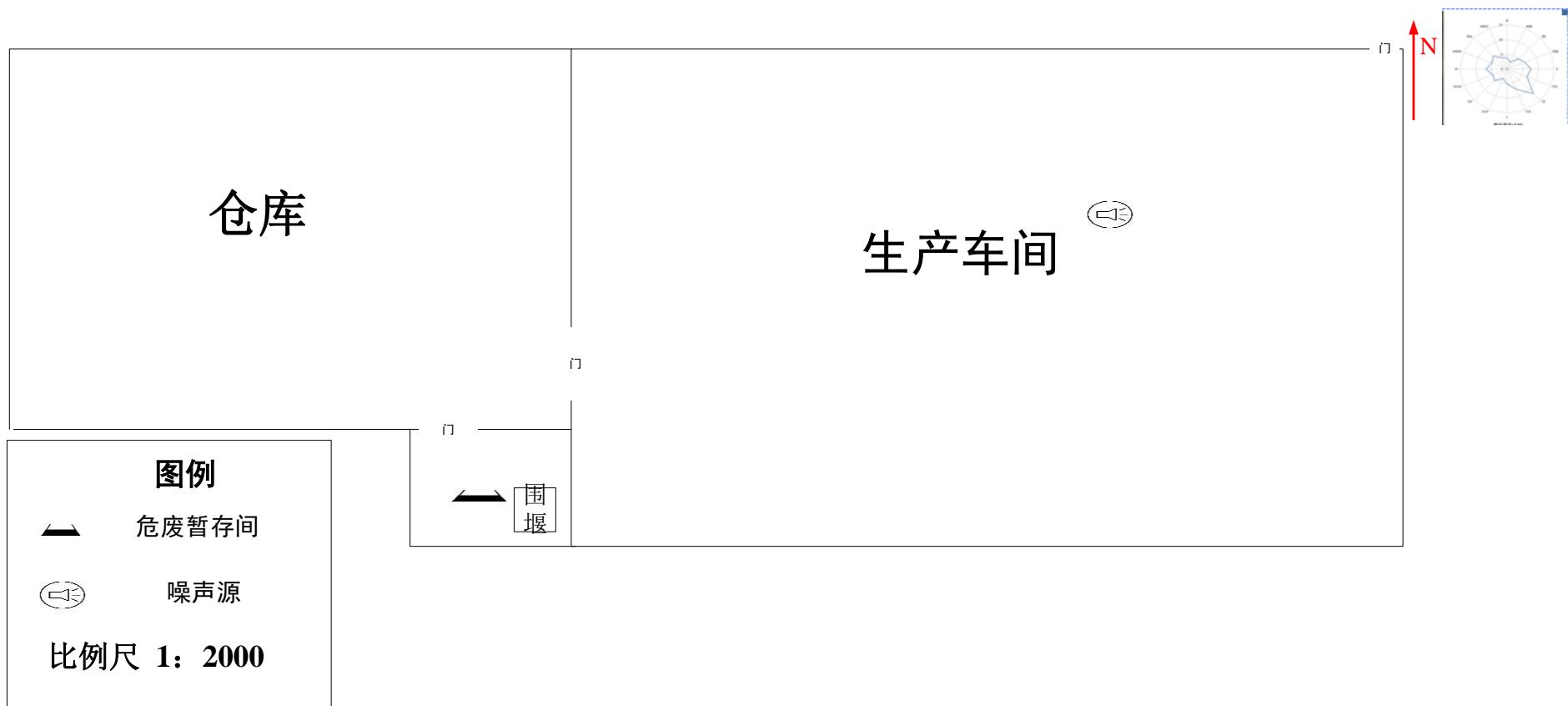
危废暂存间（围堰）



附图1 项目地理位置图



附图 2 项目周边关系图



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三同时”验收登记表

填表单位（盖章）：东营市硕泰新材料有限公司

填表人（签字）：

项目经办人（签字）：

建设项目	项目名称	东营市硕泰新材料有限公司电气化铁路接触网及零配件项目				项目代码	2020-370523-32-03-143873	建设地点	东营市广饶县大王镇东工业区，北外环路以南50m、东青高速以西400m				
	行业类别（分类管理名录）	三十四、铁路、船舶、航空航天和其他运输设备制造业”中“72 铁路运输设备制造371；城市轨道交通设备制造 372”“其他（年用非溶剂型低 VOCs 含量涂料 10 吨以下的除外）				建设性质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新建 <input type="checkbox"/> 改扩建 <input type="checkbox"/> 技术改造		项目厂区中心经度/纬度	37.019025°N, 118.534941°E			
	设计生产能力	高铁用高速接触线、承力索半成品 4000 吨/年；铜排、铜棒 4000 吨/年；各规格铜冲压件 2000 吨/年				实际生产能力	/	环评单位	东营智邦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环评文件审批机关	东营市生态环境局广饶县分局				审批文号	东环广分建审[2021]13 号	环评文件类型	环境影响报告表				
	开工日期	2021.5				竣工日期	2021.7	排污许可证申领时间	-				
	环保设施设计单位	/				环保设施施工单位	/	本工程排污许可证编号	-				
	验收单位	东营智邦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环保设施监测单位	山东胜安检测技术有限公司	验收监测时工况	/				
	投资总概算（万元）	960				环保投资总概算（万元）	15	所占比例（%）	1.56				
	实际总投资	1000				实际环保投资（万元）	15	所占比例（%）	1.50				
	废水治理（万元）	0	废气治理（万元）	0	噪声治理（万元）	5	固体废物治理（万元）	10	绿化及生态（万元）		其他（万元）		
新增废水处理设施能力	0				新增废气处理设施能力		年平均工作时	2400					
运营单位	东营市硕泰新材料有限公司				运营单位社会统一信用代码（或组织机构代码）	91370500MA3PMM9U8H	验收时间	2021 年 8 月 12 日-8 月 13 日					
污染物排放达标与总量控制（工业建设项目详填）	污染物	原有排放量(1)	本期工程实际排放浓度(2)	本期工程允许排放浓度(3)	本期工程产生量(4)	本期工程自身削减量(5)	本期工程实际排放量(6)	本期工程核定排放总量(7)	本期工程“以新带老”削减量(8)	全厂实际排放总量(9)	全厂核定排放总量(10)	区域平衡替代削减量(11)	排放增减量(12)
	废水	0	0	0	0	0	0	0	0	0	0	0	
	化学需氧量	0	0	0	0	0	0	0	0	0	0	0	
	氨氮	0	0	0	0	0	0	0	0	0	0	0	
	石油类	0	0	0	0	0	0	0	0	0	0	0	
	废气	0	0	0	0	0	0	0	0	0	0	0	
	二氧化硫	0	0	0	0	0	0	0	0	0	0	0	
	烟尘	0	0	0	0	0	0	0	0	0	0	0	
	工业粉尘	0	0	0	0	0	0	0	0	0	0	0	
	氮氧化物	0	0	0	0	0	0	0	0	0	0	0	
工业固体废物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与项目有关的其他特征污染物													

注：1、排放增减量：（+）表示增加，（-）表示减少。2、 $(12)=(6)-(8)-(11)$ ， $(9)=(4)-(5)-(8)-(11)+(1)$ 。3、计量单位：废水排放量——万吨/年；废气排放量——万标立方米/年；工业固体废物排放量——万吨/年；水污染物排放浓度——毫克/升